

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2019年1月1日起施行）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，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。建设单位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实施主体，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。本次公众参与主要形式包括：在项目地沿线张贴公告、登报、网站公示等。

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：

1、在公告期间通过电话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两次公告，在公告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电话，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。

①建设单位：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毕节市金沙县茶园乡三和村

联系电话：0857-7356103

②环评单位：贵州中咨环科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兴义路恒大滨河左岸

联系人：段小军

电话：13511906657

2、通过邮件的方式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两次公告，在公告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邮箱，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邮件。

建设单位：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

邮箱：1714700049@qq.com

环评单位：贵州中咨环科科技有限公司

邮箱：2730740153@qq.com

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

法人签字：_____

2024年1月11日



